

##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高送转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44,308,4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转增12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104,430,842.60元；送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610,771,064股。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高送转议案，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天科技”或“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44,308,4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4,430,842.60元。

同时，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44,308,426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转增及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610,771,064股。

### 二、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高送转议案。

（二）经审慎评估，董事会认为：本次高送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要求，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合理可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亦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参加本次董事会审议本次高送转议案的董事中有1名董事持有公司股份，为董事长薛济萍先生，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投了同意票，并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高送转议案时投同意票。

（四）公司发函征询了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薛济萍先生对本次高送转议案的表决意向，其表示将在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本事项时投同意票。

### 三、公司董事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公司全体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事项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协议买卖公司股份、在二级市场增减持公司股份、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参与公司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公司全体董事在未来 6 个月内无增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本事项前 6 个月内，存在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的情况，具体为：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向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33,970,782 股购买其持有的部分资产，限售期 36 个月。发行结束后，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07,203,153 股，其中非限售流通股 173,232,371，限售流通股 133,970,782。公司控股股东在未来 6 个月内无增减持计划。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高送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高送转事项前后的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限售股解禁及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况。

（三）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